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摆宴井村2019年美丽村庄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3	67.3	67.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3	67.3	6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总体 目标	<p>(一) 巷道硬化工程: 硬化3.5米宽巷道1500米;硬化3米宽入户路200米, 道路硬化总计5850平方米。村部至广场段主巷道两侧人行道硬化700米, 单侧宽1.5米, 总计2100平方米。</p> <p>(二) 农宅改造工程: 更换村庄道路两侧40户农宅的大门共40座, 并对每户院墙进行围墙改造。</p> <p>(三) 文化广场改造工程: 改造硬化文化广场1050平方米, 增加景观墙200米、凉亭花架1套、健身器材1套。</p> <p>(四) 路灯亮化工程: 安装太阳能路灯48盏。</p> <p>(五) 环境整治工程: 增设围栏网1100米;购置10个垃圾分类收集点, 配置分类垃圾箱;新建村庄入口标识1座;新建公共旱厕2座。</p>			<p>(一) 巷道硬化工程: 硬化3.5米宽巷道1500米;硬化3米宽入户路200米, 道路硬化总计5850平方米。村部至广场段主巷道两侧人行道硬化700米, 单侧宽1.5米, 总计2100平方米。</p> <p>(二) 农宅改造工程: 更换村庄道路两侧40户农宅的大门共40座, 并对每户院墙进行围墙改造。</p> <p>(三) 文化广场改造工程: 改造硬化文化广场1050平方米, 增加景观墙200米、凉亭花架1套、健身器材1套。</p> <p>(四) 路灯亮化工程: 安装太阳能路灯48盏。</p> <p>(五) 环境整治工程: 增设围栏网1100米;购置10个垃圾分类收集点, 配置分类垃圾箱;新建村庄入口标识1座;新建公共旱厕2座。</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硬化巷道面积	7950平米	7950平米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农宅改造	40户	40户	10	10			
		凉亭、花架、健身器材	各1套	各1套	10	10			
		路灯安装	48盏	48盏	10	10			
	质量 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2019年	2019年	10	10			
成本 指标	工程中标价	1821266.92元	1821266.92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	是	是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是	是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巷道铺设满意度	90%	90%	5	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9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东西组2021年脱贫攻坚巩固提升暨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五清行动:清理草皮、垃圾,平整场地181606m ² ; 2、围栏:1120m 3、停车场建设项目:34272m ²			1、五清行动:清理草皮、垃圾,平整场地181606m ² ; 2、围栏:1120m 3、停车场建设项目:34272m 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清行动	181606m ²	181606m ²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停车场建设项目	34272m ²	34272m ²	10	10		
			围栏	1120m	1120m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总造价	110万元	11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问题改善率	75%以上	75%以上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5.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70%以上	70%以上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情况	≥65%	≥65%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水坑村居民满意度	95%	95%	5	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柳条井村西学良组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水坑镇柳条井村西学良组环境整治清理乱堆乱放, 整治村庄环境等; 部分场地平整硬化等				大水坑镇柳条井村西学良组环境整治清理乱堆乱放, 整治村庄环境等; 部分场地平整硬化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1个	1个	15	1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50万	50万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232人	232人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5.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9%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9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王仲春拆迁经济赔偿款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7709	17.7709	17.770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7709	17.7709	17.770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2021年第2次会议决定事项,解决王仲春“一地两证”“一房两证”信访疑难问题,经济补偿后拆除遗留房屋。			落实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2021年第2次会议决定事项,解决王仲春“一地两证”“一房两证”信访疑难问题,经济补偿后拆除遗留房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王仲春拆迁信访疑难纠纷问题	1件	1件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拆除遗留被征收房屋至地平面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王仲春收到补助款后10日内拆除遗留被征收房屋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王仲春拆迁经济赔偿	177708.8元	177708.8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拆除临街旧房屋,提升镇容镇貌,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信访疑难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拆除临街旧房屋,改善镇区人居环境。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信访疑难问题,提升政府公信力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效解决信访疑难问题,王仲春得到满意答复,息诉罢访。	100%	100%	15	1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大水坑镇便民服务中心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949	28.2949	28.294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949	28.2949	28.29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室内装修:(1)大厅:新建背景墙72.5m², 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安装大厅柜台32m;拆除现有门窗, 安装大厅防盗门、金属橱窗及门厅不锈钢感应门;(2)图书馆:新增隔墙30.4m², 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造型;安装书柜2组;(3)会议室: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4)其他:安装窗帘盒24个, 金属字5个, 吸塑字21个, 消防柜大理石包装5个。</p> <p>2、室外工程:项目(1)新建铁艺围墙23米, 安装电动伸缩门。(2)室外安装电子屏1个。</p> <p>3.水电暖改造:包括室内电气线路改造及电气设备安装, 供暖管道及散热器安装。</p>			<p>1、室内装修:(1)大厅:新建背景墙72.5m², 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安装大厅柜台32m;拆除现有门窗, 安装大厅防盗门、金属橱窗及门厅不锈钢感应门;(2)图书馆:新增隔墙30.4m², 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造型;安装书柜2组;(3)会议室:粉刷墙面, 安装石膏板吊顶。(4)其他:安装窗帘盒24个, 金属字5个, 吸塑字21个, 消防柜大理石包装5个。</p> <p>2、室外工程:项目(1)新建铁艺围墙23米, 安装电动伸缩门。(2)室外安装电子屏1个。</p> <p>3.水电暖改造:包括室内电气线路改造及电气设备安装, 供暖管道及散热器安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背景墙	72.5m ²	72.5m ²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安装大厅柜台	32m	32m	10	10		
			图书馆新增隔墙30.4m ²	30.4m ²	30.4m ²	10	10		
			新建铁艺围墙	23米	23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总造价	882948.6元	882948.6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	≥55%	≥55%	5	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5.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接待人数	≥5万人	≥5万人	5	5			
		提高居民生活方便率	≥60%	≥60%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情况	≥65%	≥65%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5	4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特色小镇石油博物馆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5408	35.5408	35.54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408	35.5408	35.54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占地面积3400m ² ,建筑面积758m ² ,室外配套工程144.41m ² ,建筑高度4.5米,(室外地坪至檐口),为多层民用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对现状建筑进行维修改造,修旧如旧,将其打造成石油历史教育展示基地和石油技术培训基地,内部布置盐池石油发展历史遗迹石油采掘工艺,石油相关设备展示等。			占地面积3400m ² ,建筑面积758m ² ,室外配套工程144.41m ² ,建筑高度4.5米,(室外地坪至檐口),为多层民用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对现状建筑进行维修改造,修旧如旧,将其打造成石油历史教育展示基地和石油技术培训基地,内部布置盐池石油发展历史遗迹石油采掘工艺,石油相关设备展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3400m ²	3400m ²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室外配套工程	144.41m ²	144.41m ²	10	10		
			建筑面积	758m ²	758m ²	10	10		
			建筑高度	4.5米	4.5米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总造价	1938299.98元	1938299.98元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人数	≥4.5万人	≥4.5万人	6	6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5.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	≥55%	≥55%	6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6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3%	93%	6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特色小镇英才街道路及排水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4708	80.4708	80.47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4708	80.4708	80.47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道路工程:道路全长1480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技术标准均按道路规范要求执行。红线宽20米(3米人行道+14米车行道+3米人行道),在人行道上铺设残疾人无障碍设施,盲道宽0.3-0.6米,同时设置交通安全设施。 2.排水工程:采用雨污合流制,综合污水量标准采用350L/cap.d。排水管道长3110米,采用承插式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橡胶圈接口,管道基础采用180o砂石基础。根据规范要求管道一定长度的范围内车行道及隔离带两侧设置雨水口。			1.道路工程:道路全长1480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技术标准均按道路规范要求执行。红线宽20米(3米人行道+14米车行道+3米人行道),在人行道上铺设残疾人无障碍设施,盲道宽0.3-0.6米,同时设置交通安全设施。 2.排水工程:采用雨污合流制,综合污水量标准采用350L/cap.d。排水管道长3110米,采用承插式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橡胶圈接口,管道基础采用180o砂石基础。根据规范要求管道一定长度的范围内车行道及隔离带两侧设置雨水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	1480米	1480米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排水管道	3110米	3110米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总造价	11794707.95元	11794707.95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交通质量改善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5.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50%	≥50%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情况	≥70%	≥70%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特色小镇长庆路及排水、路灯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1986	56.1986	56.1986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	56.1986	56.1986	56.198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道路工程:本道路按城市道路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技术标准均按城市道路规范要求执行。道路设计全长1900米,宽30米,三幅路面,为(3米人行道+3米绿化带+2米绿化带)x2+14米车行道,在人行道上铺设盲道宽0.3-0.6米,同时设置交通安全设施。排水工程:采用雨污合流制,综合污水量标准采用350L/cap. d,长度4805米,排水管道采用承插式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橡胶圈接口,管道基础采用180°砂石基础。根据规范要求管道一定长度的范围内车行道及隔离带两侧设置雨水口。路灯工程:路灯采用200W+80W双叉路灯,双排对称布置于道路两侧人行道中,灯杆高10米,间距35米,共安装121盏。</p>			<p>道路工程:本道路按城市道路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技术标准均按城市道路规范要求执行。道路设计全长1900米,宽30米,三幅路面,为(3米人行道+3米绿化带+2米绿化带)x2+14米车行道,在人行道上铺设盲道宽0.3-0.6米,同时设置交通安全设施。排水工程:采用雨污合流制,综合污水量标准采用350L/cap. d,长度4805米,排水管道采用承插式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橡胶圈接口,管道基础采用180°砂石基础。根据规范要求管道一定长度的范围内车行道及隔离带两侧设置雨水口。路灯工程:路灯采用200W+80W双叉路灯,双排对称布置于道路两侧人行道中,灯杆高10米,间距35米,共安装121盏。</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长度	1900米	1900米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道路宽度	30米	30米	10	10		
			安装路灯	121盏	121盏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设施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工程总造价	18708808.69元	18708808.69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率	≥80%	≥80%	6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50%	≥50%	6	6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			≥58%	≥58%	6	6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情况	≥70%	≥70%	6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5%	95%	6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一信访疑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财政局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	54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1人	1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尸体停放处理费	54000	54000	30	3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服务型政府,减少上访数量	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稳定	20	2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100%	40	4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大水坑镇秋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9239	629239	6292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支付大水坑镇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程费,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加快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与改造,加大水资源综合利用、生态环境治理和高效节水抗旱力度。				水资源综合利用率高,生态环境治理和高效节水抗旱力度大,对加快农田水利建设基础设施与改造高质量完成,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秋深翻	2.3万亩	2.3万亩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清理杂草	300亩	300亩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深翻标准	达到18-22cm	达到18-22cm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指标1:当年完工率	100%	100%	10	10		
			指标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粮食产量增收率	100%	≥95%	10	9.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做好防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机械化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生态系统恢复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可持续利用率	100%	≥98%	10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土地退化,加强生态保护	
总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填表人:

分管领导: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69	22.669	22.6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69	22.669	22.66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各支部阵地给予支持。 目标2: 加强镇机关自身建设。 目标3: 加强对辖区内移风易俗、扫黑除恶、党建等宣传工作。			目标1: 对各支部阵地给予支持。 目标2: 加强镇机关自身建设。 目标3: 加强对辖区内移风易俗、扫黑除恶、党建等宣传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阵地强化改造次数	10次左右	10次左右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镇机关强化建设次数	10次左右	10次左右	5	5		
			宣传工作	3次	3次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5	4		
			村级基本支出保障覆盖率	95%	95%	5	4		
			宣传工作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镇机关强化改造费	9万元	9万元	10	1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等	11万元	11万元	10	10		
	宣传费		2.6690万元	2.669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净增长人数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50人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稳定村级组织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的完成情况满	98%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352	18.1352	18.13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352	18.1352	18.135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积极做好全镇经济建设工作,保障在经济建设中个项业务支出。			目标1:积极做好全镇经济建设工作,保障在经济建设中个项业务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基础设施改造	10次	10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劳务雇佣人次及车次	约800次左右	约800次左右	10	9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98%	5	4		
			宣传完成率	98%	98%	5	5		
			扶持完成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燃油费	5万元	5万元	10	10			
		维修维护工程费	10.0656万元	10.0656万元	10	10			
		人工费	3.0696万元	3.0696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再就业人数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50人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乡村经济发展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8%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69	22.669	22.6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69	22.669	22.66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维持大水坑生态建设及环境治理。2021年全年需维持的生态及环境治理面积1458.5平方公里, 主要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 以及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 通过对镇区树木, 花草修剪, 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			目标1: 维持大水坑生态建设及环境治理。2021年全年需维持的生态及环境治理面积1458.5平方公里, 主要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 以及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 通过对镇区树木, 花草修剪, 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维护面积	1458.5平方公里	1458.5平方公里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环境治理面积	1458.5平方公里	1458.5平方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生态维护完成率	95%	95%	5	4		
			环境治理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劳务费	14.58万元	14.58万元	10	10		
	人工费		8.0890万元	8.0890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六乱行为发生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不少于350天	不少于350天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镇环境卫生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农村环境治理工作满意度	98%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35	34.0035	34.00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35	34.0035	34.00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以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p> <p>目标3:深入开展工矿企业、建筑工地、道路交通、食品安全整治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强化安全综治基础设施。</p> <p>目标4: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培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打造民族团结示范点。</p>			<p>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以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p> <p>目标3:深入开展工矿企业、建筑工地、道路交通、食品安全整治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强化安全综治基础设施。</p> <p>目标4: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培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打造民族团结示范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册数量	10000册	10000册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防邪、普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数量	20场次	20场次	5	5		
			电器、消防火灾隐患排查	12次	12次	5	5		
			培训人次	200	200	5	5		
	质量指标		宣传册发放率	95%	95%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活动完成率	95%	95%	5	5		
			隐患排查完成率	95%	95%	5	4		
			培训人数合格率	95%	95%	5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宣传材料成本	5.55万元	5.55万元	5	5		财政收回
			宣传活动保障经费	11.5万元	11.5万元	5	5		
			排查保障经费+其他经费	15.8345万元	15.8345万元	5	5		
			培训费	1.1190万元	0.9061万元	5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安全事故发生量	不超过2次	不超过2次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治安的影响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情况满意度	98%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69	22.669	22.6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69	22.669	22.66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所辖村镇基础设施、农业设施进行日常维护维修,保障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2: 加强对所辖村镇三农政策、扶贫政策工作宣传,加深人民对相关政策的了解。				目标1: 对所辖村镇基础设施、农业设施进行日常维护维修,保障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2: 加强对所辖村镇三农政策、扶贫政策工作宣传,加深人民对相关政策的了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个村	15个村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三农、扶贫工作宣传	15次	15次	10	10		
		质量指标	基础建设覆盖率	95%	95%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工作完成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基础建设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宣传费	5万元	5万元	10	10			
		基础建设	17.6690万元	9.2525万元	10	8	财政收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农业农村发展	98%	≥96%	5	4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业与农村建设的完成情况满意度	98%	≥96%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4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运行补助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服务。2021年用餐人数大约75人,为确保职工正常用餐,以及用餐环境、用餐质量,后厨日常需对餐厅维修维护,购买食材等2021年总成本20万元左右。				目标1: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服务。2021年用餐人数大约75人,为确保职工正常用餐,以及用餐环境、用餐质量,后厨日常需对餐厅维修维护,购买食材等2021年总成本20万元左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机关用餐人数	75人	75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 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 标值,按B/A	
			机关用餐天数	300天	300天	10	10		
		质量 指标	职工就餐率	95%	95%	20	20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 三档”原则分 别按照指标值 的100-8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含)、80-	
		成本 指标	机关后勤运行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职工对后勤的投诉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10	8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 三档”原则分 别按照指标值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对职工日常工作提供保障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干部职工对机关后勤工作满意度	98%	≥96%	98%	9	同效益指标得 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管理维护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用于支付大水坑街道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目标1:用于支付大水坑街道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个数	468个	468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	
			公厕个数	8个	8个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路灯照明率	98%	98%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则按以下方法计算。	财政收回
			公厕照明有效率	98%	98%	10	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电费	12万元	2.2589万元	10	8		
	基本保障经费		18万元	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治安事件的次数	1次	1次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设美丽乡村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路灯及公厕照明情况满意度	98%	97%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总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供热PPP项目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9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涉及大水坑镇区19家单位及884户群众供暖,供热面15.8万平方米,有效保障区镇单位、住户的冬季采暖问题。				目标1:对涉及大水坑镇区19家单位及884户群众供暖,供热面15.8万平方米,有效保障区镇单位、住户的冬季采暖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15.8万平方米	15.8万平方	20	2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质量指标	供热面积完成率	98%	98%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	90万元	90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采暖费收取率	98%	98%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政策的持续期限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百姓对供热服务满意度	98%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便民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提供便捷式服务以及办理业务的环境等,便民中心设立计生、医保、就业、采暖等窗口,每年至少为群众提供2000次服务,确保及时解决群众问题,便民大厅每年差不多所需成本费用18万元。			目标1: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提供便捷式服务以及办理业务的环境等,便民中心设立计生、医保、就业、采暖等窗口,每年至少为群众提供2000次服务,确保及时解决群众问题,便民大厅每年差不多所需成本费用1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为群众提供服务	2000次	2000次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质量指标	提供服务完成率	98%	98%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水电暖	12万元	0万元	15	13	
		人员工资		3万元	0.3万元	10	8		财政收回
		办公费用	3万元	0.6654万元	15	14		2.若为定量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财政收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便民服务中心投诉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政府工作服务的影响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便民服务工作满意度	98%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林木管护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9	20.9	20.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9	20.9	20.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全镇造树垂柳、樟子松、种植公路林进行抚育浇水除草; 目标2: 对全镇公路林、荒山缺种树木进行补植; 目标3: 加强全镇林木防火、乱砍乱伐、植被损坏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目标1: 对全镇造树垂柳、樟子松、种植公路林进行抚育浇水除草; 目标2: 对全镇公路林、荒山缺种树木进行补植; 目标3: 加强全镇林木防火、乱砍乱伐、植被损坏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抚育及浇水棵树	286亩74485颗	286亩74485颗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补种树木	451亩	451亩	5	5		
		宣传次数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林木抚育、浇水完成率	95%	95%	5	4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财政收回
		补植树木完成率	95%	95%	5	4		
		宣传活动完成率	95%	95%	5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树木抚育浇水费用	5.95万元	5.95万元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财政收回
		劳务费用	14.45万元	10.3987万元	10	8		
		宣传横幅及折页	0.5万元	0.5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乱砍乱伐行为发生次数	不超过3次	不超过3次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不少于350天	不少于350天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木保护对生态系统的影响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林业工作满意度	98%	≥97%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2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全镇15个村禁牧力度进行督查, 确保辖区内无偷牧情况发生。 目标2: 完成禁牧宣传工作, 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目标1: 对全镇15个村禁牧力度进行督查, 确保辖区内无偷牧情况发生。 目标2: 完成禁牧宣传工作, 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牧督查次数	150次	150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拨款15.6万元, 剩余9.6万元为罚款返还, 因罚款未达标, 不予返还。拨付资金中2.8295万元财政收回。
			禁牧宣传次数	不少于3次	不少于3次	10	10			
		质量指标	禁牧督查完成率	98%	98%	5	4			
			宣传完成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禁牧督查费用	10万元	5万元	10	8			
	宣传费		7.8万元	0.5705万元	10	8				
	禁牧人员下乡补助		7.2万元	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放牧行为	不超过3次	不超过3次	10	8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生态环境的改善发挥作用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禁牧工作满意度	98%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1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民兵应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为民兵的基本训练提供基本保障, 使民兵训练无后顾之忧。 目标2: 为民兵训练采购物资。 目标3: 通过宣传画报、折页纸等加强征兵宣传力度, 提高符合征兵标准人员的入伍效率。			目标1: 为民兵的基本训练提供基本保障, 使民兵训练无后顾之忧。 目标2: 为民兵训练采购物资。 目标3: 通过宣传画报、折页纸等加强征兵宣传力度, 提高符合征兵标准人员的入伍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训人员训练次数	2次	2次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收回
			装备购置	不少于1次	不少于1次	5	5		
			征兵工作宣传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出勤率	98%	98%	5	4		
			装备购置完成率	98%	98%	5	4		
			征兵工作宣传完成率	98%	98%	5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训练保障费	1万元	0.9719万元	10	9		
			装备购置费	2.6240万元	2.6240万元	10	10		
宣传费	1.3760万元		1.376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乡镇治安次数	不少于1次	不少于1次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组建稳定的基层民兵分队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8%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